

苗栗縣竹南鎮公所辦理竹南崎頂濱海遊憩園區活化再利用計畫，工程延宕，經審計機關促請檢討改善，已正式開園營運，提供民眾遊憩使用，並增裕鎮庫收入

審計部臺灣省苗栗縣審計室(下稱苗栗縣審計室)查核發現，苗栗縣竹南鎮公所辦理竹南崎頂濱海遊憩園區整修多時，未能開放營運，經促請研謀改善，該公所已整修完竣並委託民間廠商經營管理，於民國(下同)104 年 7 月 4 日開園營運，提供民眾安全、舒適之遊憩場所，並增裕權利金收入。

苗栗縣竹南鎮公所經營之竹南崎頂濱海遊憩園區，自 94 年 7 月起委託民間業者經營管理，98 年 12 月 31 日業者以部分設施因颱風侵襲損毀、沙灘流失等為由，與該公所協議終止契約。該公所為避免園區閒置，於 99 年 7 月完成竹南鎮崎頂海水浴場整建工程規劃報告，計畫經費 5,255 萬元，工程預計於 103 年 10 月 31 日完工。嗣於 99 年 12 月至 103



苗栗縣竹南崎頂濱海遊憩園區
(苗栗縣竹南鎮公所提供)

年 6 月間陸續辦理活動中心、表演館、餐廳等相關設施改善工程。苗栗縣審計室於 103 年 7 月查核發現，該公所辦理上開工程規劃未妥為評估成本效益分析及營運可行性，亦未妥慎管控設計量體並籌妥經費來源，肇致工程進度嚴重落後，迄 103 年 12 月底止，園區仍未能完成整修並開放營運，經函請檢討改進。

嗣經苗栗縣審計室追蹤結果，苗栗縣竹南鎮公所已完成竹南崎頂濱海遊憩園區相關整建工程，於 104 年 3 月 25 日重新公開招商委外營運管理，同年 4 月 1 日與得標廠商簽訂契約，並於同年 7 月 4 日開幕營運，提供住宿餐飲、露營烤肉、國際藝術表演館、可愛動物觀賞區等場地設施供民眾遊憩使用，據委託廠商統計，截至 105 年 7 月底止，該園區遊客約 3 萬 8 千人次。履約期間該公所每年可收取權利金 180 萬元，除增裕鎮庫收入外，該園區經活化再利用已成為苗栗竹南地區熱門遊憩景點。